

彰化縣 111 學年度大新國小國小 特殊教育課程規劃-教學時數分配

一、教師編制

特教班型	班級	編制人員	教師編制/每週實際授課節數				總節數
			導師	專任教師	兼任行政	兼課教師	

二、課程規劃

1.集中式特教班

課程類別	學習領域		部定節數			規劃節數			分組	配課總節數
			低	中	高	低	中	高		
部定課程	語文	國語文	6	5	5					
		英語	0	1	2					
		本土語言/新住民語文/ 台灣手語	1	1	1					
	數學		4	4	4					
	社會			3	3					
	自然	生活課程 6		3	3					
	藝術			3	3					
	綜合活動			2	2					
	健康與體育(健康教育、體育)		3	3	3					
	領域學習節數		20	25	26					
校訂課程	特殊需求(生活管理)	2-4	3-6	4-7						
	特殊需求(社會技巧)									
	特殊需求(功能性動作訓練)									
	特殊需求(溝通訓練)									
學習總節數			22-24	28-31	30-33					
集中式特教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							

2.分散式資源班

課程類別	科目	年級/組別	配課總節數
部定			

課程			
校訂課程			
資源班教師每週總節數			

【註】部定課程節數國語文低年級每週 6 節，中、高年級每週 5 節，數學每週 4 節。

3.本校學生接受巡迴輔導

巡迴輔導班型	年級/學生	科目	每週節數
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三年級/李彥廷	國語(融入溝通訓練)	1
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三年級/李彥廷 四年級/阮欣梅	數學(融入溝通訓練、學習策略)	1
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四年級/阮欣梅 五年級/曾泓儒	國語(融入溝通訓練、社會技巧)	1
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五年級/曾泓儒	數學(融入學習策略)	1
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四年級/	特殊需求(社會技巧)	1
接受巡迴輔導服務每週總節數			5